

蜀道川隧平台升级及运维服务采购 项目

比 选 文 件

比选人：四川交投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六年 三月



目 录

| | |
|--------------------|-----|
| 第一章 比选公告 | 2 |
|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 | 5 |
| 第三章 技术和服务要求 | 17 |
| 第四章 比选办法和标准 | 188 |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277 |
| 第六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 44 |

第一章 比选公告

蜀道川隧平台升级及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比选公告

1. 比选条件

蜀道川隧平台升级及运维服务采购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四川交投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项目的比选人，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出资比例100%，拟通过公开比选方式确定本项目的服务单位，诚邀具有服务能力的单位参加本次比选。

2. 项目概况、比选范围、研究目的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蜀道川隧平台升级及运维服务采购项目，通过对蜀道川隧平台实施云环境迁移、功能模块定制开发及全周期专业运维，完成平台基础环境优化、核心功能拓展与数据互通融合，打造适配隧道施工业务的智能化管理平台。项目落地后，将通过数字化手段实现隧道施工过程中安全、质量、进度的精细化把控，打通施工各环节数据壁垒，提升施工数据采集、分析、传递效率，减少人工操作成本，助力隧道施工管理的标准化、智能化升级，有效保障施工安全、提升工程质量、加快施工进度，全面提高隧道施工整体效率与管理水平。

2.2 比选范围：蜀道川隧平台升级及运维服务采购项目（具体详见比选文件第三章）。

2.3 服务期限：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7 年 1 月 1 日止。

2.4 成果要求：交付可正常运行的平台迁移环境及定制开发功能模块（钉钉多维表、周报、地质素描）软件产品，适配隧道施工业务使用；提交项目全套技术资料（源代码、测试报告、接口文档等），资料完整、规范；完成平台全年运维服务，保障系统持续稳定运行，形成运维相关记录文件。

2.5 工作内容：完成蜀道川隧平台迁移、钉钉多维表二次开发、周报模块及地质素描功能模块开发，实现平台全年稳定运维，交付符合要求的系统开发成果及运维服务报告。

2.6. 工作要求：应按照约定的质量和进度，以及甲方审核同意的实施方案、各阶段工作计划、方案，按质、按量完成咨询审查工作，并对提交的成果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3.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比选申请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包括外商独资企业和中方拥有股权未超过50%的中外合资企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主体，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2 业绩要求：近五年（2021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比选申请人至少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独立承担不少于1项信息化建设或者信息系统集成相关开发项目；

（2）独立承担不少于1项信息系统开发、硬件集成、信息化平台搭建、数据治理与分析、信息化运维服务项目。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合同协议书或业主提供的业绩证明或项目委托书复印件。

3.3 最低人员要求

1. 项目负责人1名，应具有工程类副高级职称或工程类或信息类专业本科学历；

2. 其他人员2名，应为工程类或信息类专业技术人员，可以是学校在读研究生。

注：以上人员须提供身份证、学生证（如有）、职称证书（如有）、职业资格证书（如有），以及比选申请截止时间所在月或上个月或上上月在比选申请人单位任意连续3个月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缴费单位须是比选申请人单位）或者提供与比选申请人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用工协议或在职证明等一切能够有效证明其劳动关系的证明文件，若为在读研究生须提供学信网截图与能够有效证明其与比选申请人具有劳动关系的证明文件。

3.4 信誉要求：

（1）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附查询截图）。

注：参加投标的单位为事业单位和高等学校的，不提供本项要求的资料。

（2）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比选申请人（附查询截图）。

（3）自2023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比选申请人（单位）、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附查询截图或承诺书）。

(4) 比选申请人不得处于禁止投标行政处罚期内（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5 本次招标采用单信封形式，资格后审，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4. 比选文件的获取

4.1 现场获取：凡有意参加比选申请者，请于2026年3月5日至2026年3月12日（公休日除外，领取时间为北京时间上午9时至下午17时30分）持以下资料至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航利中心1栋1单元17楼现场报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4.2 线上获取：比选申请人可在四川交投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http://scjtsjzxy.com/>）上自行下载比选文件。比选申请人须在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之前或当日将报名资料原件交于或邮寄于比选人。

报名资料包含比选申请人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法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比选资格不能转让），以上资料格式自拟，提供原件或复印件且加盖公章。

以上材料均需真实有效，报名时携带原件以备查验。比选申请人应保证其名称、通信地址、联系方式等基本信息准确无误，因联系方式有误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比选申请人自行承担。

4.3 比选文件补遗书（如果有）由比选申请人在四川交投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http://scjtsjzxy.com/>）上自行查阅和下载。

4.4 比选申请人应在比选期间随时关注比选人指定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比选人不再另行通知。查阅下载过程中如有问题或疑问请及时与比选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比选人视为比选申请人无任何问题，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比选申请人自负。

5.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5.1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唱价时间）：2026年3月13日10:00时（北京时间）。

5.2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地点：成都市武侯区航利中心1栋1单元17楼。

5.3 逾期送达的、未按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将不予接收。

5.4 本次比选不接受邮寄的比选申请文件。

注：比选人将于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在比选申请文件递交地点组织唱价会，比选申请人应派代表出席并对唱价内容进行确认，否则视为同意唱价内容。

6. 比选公告发布的媒体

本次公告在四川交投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jtsjzxy.com> /）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航利中心1栋1单元17楼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28-60193629

比选人名称：四川交投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3月4日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

一、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是用于进一步明确《比选申请人须知》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由比选人根据本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写和填写，与《比选申请人须知》正文无抵触且与比选文件其他章节相衔接。前附表内容与本须知正文内容不一致的，以前附表内容为准。“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中的附录表格同属“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内容，具有同等效力。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1 | 比选人 | 比选人：四川交投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航利中心1栋1单元17楼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28-60193629 |
| 2 | 项目名称 | 蜀道川隧平台升级及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
| 3 | 服务方式 | 公开比选 |
| 4 | 评审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5 | 比选范围 | 详见比选公告 |
| 6 | *质量要求 | 满足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的要求 |
| 7 | 比选申请人资格条件、人员和信誉 | (1) 资格要求：见本须知附录 1 (2) 业绩要求：见本须知附录 2 (3) 信誉要求：见本须知附录 3 (4) 人员要求：见本须知附录 4 上述要求应附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以比选申请文件格式中要求为准。 |
| 8 | *最高比选限价 | 本项目最高比选限价为 <u>49 万元</u> （含税）（大写：人民币肆拾玖万元整），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被否决。 |
| 9 | *比选报价的其他要求 | (1)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任何有选择和保留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2) 最高比选限价作为比选申请人报价的上限，凡是报价超过最高 |

| | | |
|----|---------------|---|
| | | <p>比选限价的，其比选申请文件将予以否决。不接受备选比选方案、多个报价；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本次报价为固定总价报价。</p> <p>(3) 最高比选限价为含税价格，比选申请人的报价也为含税价。比选申请人的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需支付的一切费用以及合理的利润，并考虑了应承担的风险和责任。</p> |
| 10 | *比选有效期 | 60 日历天（从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
| 11 | 比选申请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比选申请保证金。 |
| 12 | 比选申请保金的退还 | / |
| 13 |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选 | 不接受。 |
| 14 | *比选申请文件的份数 | 比选申请文件正本 壹 份、副本 壹 份和比选申请文件电子文档 壹 份（要求采用U盘制作，为比选申请文件的盖章pdf版本）。 |
| 15 | *比选申请文件密封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副本，可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也可封装在一个密封袋内，分别封装的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字样。 比选申请文件电子文档与正本、副本封装在一个密封袋内，若正本、副本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的，电子文档应封装在正本中。 外装封套上应写明项目名称、比选申请人名称、比选申请人地址、比选申请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加盖密封比选申请人公章。 |
| 16 | *比选申请文件的签字和盖章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不褪色的墨水或签字笔由本人亲笔手写签字（包括姓和名）或者加盖签名章。 所有要求比选申请人盖章的地方都应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法定名称）章，不得使用专用印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否则视为无效申请文件。 |
| 17 |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得对比选文件规定的比选申请文件格式的内容进行改变原意或影响投标实质性的删减或修改。 比选申请人可以在比选申请文件格式内容之外另行说明和增加 |

| | | |
|----|-----------------|---|
| | | <p>相关内容，作为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另行说明或自行增加的内容，以及按比选申请文件格式在空格（下划线）由比选申请人填写的内容，不得与比选文件的强制性审查标准和禁止性规定相抵触。</p> <p>（3）按比选申请文件格式在空格（下划线）由比选申请人填写的内容；不需要填写的，可以在空格中用“/”标示，也可以不填（空白）。</p> <p>（4）比选申请文件应对比选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并且实质性响应的内容不得互相矛盾。</p> <p>（5）比选申请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p> |
| 18 |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 详见“比选公告” |
| 19 | 唱价时间和地点 | 同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
| 20 | 唱价程序 | <p>（1）密封情况检查：由比选人代表检查比选申请文件外包封的密封情况，并当场予以确认；当比选申请文件未按第 15 款密封时，将当场确认，不予接收。</p> <p>（2）唱价顺序：随机。当比选申请人少于3个（不含3个）将不予唱价，原封退还。</p> |
| 21 | *合同分包 | 不允许 |
| 22 | 评审委员会的组建 | 由比选人自行组建，评审委员会成员数为 3 人 |
| 23 | 推荐中选候选人数 | <p>1. 评审委员会按照比选申请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得分和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方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总得分、报价得分和方案得分均相同的由评审委员会成员不记名投票。</p> <p>2. 评审委员会推荐中选候选人数：1-3 名（若不足 3 名，则取实际数量）。</p> |
| 24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 | | |
|----------------------------|---------------|---|
| 25 | 中选候选人公示 媒介 | 公示媒介：同比选公告发布媒介 公示期限：3 个工作日 |
| 26 | 确定中选人 | 1、比选人不授权评审委员会确定中选人，比选人将在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选候选人中确定中选人。 2、排名第一的中选候选人放弃中选，或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选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选条件的，比选人可以按照评审委员会提出的中选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也可以重新比选。 |
| 27 | 放弃中选的 处理 | 中选通知书发出后，中选人无正当理由不签订合同的，中选人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 28 | 签订合同 | 在比选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中选人与比选人签订合同，具体开始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
| 29 | 纪律和 监督 | (1) 中选通知书发出后，中选人放弃中选项目，比选人可取消其中选资格，并将上报行政主管部门，建议予以列入不良信记录。 (2) 比选工作将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监督机构：四川交投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纪检办公室 电 话： 028-60193628 地 址：成都市武侯区航利中心 1 栋 1 单元 17 楼 邮 编： 610000 |
| 是否退还比选申请文件 | | 否 |
| 其他 | | 本表中标注“*”的项为实质性要求，比选申请人提供的比选申请文件不满足时，将导致比选申请文件被否决。 |
| 本须知前附表与其他内容不一致的，以本须知前附表为准。 | | |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 资质要求 |
|--|
| <p>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机构或其他组织（不包括外商独资企业和中方拥有股权未超过 50%的中外合资企业），持有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p> |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 业绩要求 |
|--|
| <p>近五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比选申请人至少满足下列条件之一：</p> <p>(1) 独立承担不少于 1 项信息化建设或者信息系统集成相关开发项目；</p> <p>(2) 独立承担不少于 1 项信息系统开发、硬件集成、信息化平台搭建、数据治理与分析、信息化运维服务项目。</p> <p>注：业绩证明应提供合同协议书或业主提供的业绩证明或项目委托书复印件。</p> |

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 信誉要求 |
|---|
| <p>(1) 比选申请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结果）；</p> <p>(2) 比选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p> <p>(3) 比选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比选公告发布日之间，未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存在行贿犯罪。（由比选申请人承诺）；</p> <p>(4) 比选申请人不得处于禁止投标行政处罚期内（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注：参加投标的单位为事业单位或高等院校的，不提供（2）项要求的资料。</p> |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人员最低要求）

| 人员要求 |
|--|
| <p>1.项目负责人1名，应具有工程类副高级职称或工程类或信息类专业本科学历；</p> <p>2.其他人员2名，应为工程类或信息类专业技术人员，可以是学校在读研究生。</p> <p>注：以上人员须提供身份证、学生证（如有）、职称证书（如有）、职业资格证书（如有），以及比选申请截止时间所在月或上个月或上上月在比选申请单位任意连续3个月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缴费单位须是比选申请单位）或者提供与比选申请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用工协议或在职证明等一切能够有效证明其劳动关系的证明文件，若为在读研究生须提供学信网截图与能够有效证明其与比选申请人具有劳动关系的证明文件。</p> |

二、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比选文件仅适用于“蜀道川隧平台升级及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二）有关定义

1、“比选人”和“甲方”系指依法进行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企业。本次比选人是四川交投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比选申请人”系指拟参加比选申请和向比选人提供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三）合格的比选申请人

合格的比选申请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1. 满足本项目第一章“比选公告”中“3.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2.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四）比选费用

比选申请人参加比选的有关费用由比选申请人自行承担。

（五）比选风险

比选申请人参加比选的所有风险，由比选申请人自行承担。

三、比选文件

（一）比选文件的构成

比选文件是比选申请人准备比选申请文件和参加比选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比选文件用以阐明比选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要求、报价等要求、比选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比选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 比选公告；
2. 比选申请人须知；
3. 技术和服务要求；
4. 比选办法和标准；
5. 合同条款及格式；
6.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比选申请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比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比选申请人没有对比选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比选申请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二）比选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之日前，比选人对已发出的比选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比选申请书编制的，比选人应当在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2日前，以公告或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下载比选文件的比选申请人，不足2个日的，应当顺延递交比选申请书截止之日。比选申请人如对比选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比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少3日前向比选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四、比选申请文件

（一）比选申请文件的语言

比选申请人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以及比选申请人与比选人就有关比选的所有往来书面文件应使用中文，技术参数、性能指标要求的表述，除对于一些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国际标准等需要以非中文表述且不宜翻译为中文的以外，应当采用中文。

（二）计量单位

除技术和服务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比选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三）比选报价

本次比选采用**总价报价**。

（四）联合体报价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五）知识产权

1. 比选申请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比选申请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 比选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 比选申请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比选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

4. 如采用比选申请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六）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

比选申请人应按照比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比选申请文件。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式有要求的按格式要求编制。未有规定格式的资料，比选申请人应自行编制。

（七）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1. 比选申请人应严格按照比选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比选申请文件格式”编制比选申请文件。

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和比选申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的比选申请人应自行编写。

（八）比选申请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 比选申请人应递交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份数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文件为准。

2. 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比选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3. 比选申请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比选申请文件将做出不利于比选申请人的评审。

4. 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和副本必须装订成册并连续编码。

5. 比选申请文件应根据比选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比选文件中要求签字的地方都应有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名，比选文件中要求盖章的地方应加盖比选申请人经行政机关备案的企业法人公章（鲜章），如有遗漏将导致比选申请文件被否决。

6. 比选申请文件统一用A4幅面纸印制，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采用粘贴方式左侧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不得有零散页。

（九）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 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副本，可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也可封装在一个密封袋内，分别封装的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字样。

2. 比选申请文件电子文档与正本、副本封装在一个密封袋内，若正本、副本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的，电子文档应封装在正本中。

3. 外装封套上应写明项目名称、比选申请人名称、比选申请人地址、比选申请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

4.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

（十）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1. 比选申请人应在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比选申请文件按比选申请人须知规定密封后送达比选申请文件递交地点。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2. 比选申请人递交比选文件的地点：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十一）比选申请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比选申请人在递交了比选申请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比选申请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比选申请递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比选人。

2. 比选申请人的修改通知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修改文件应按比选须知规定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

3. 在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比选申请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比选申请文件。

4. 比选申请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1）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以文字表示金额为准。

（2）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比选申请报价应对比选申请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比选申请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比选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五、唱价和中选

（一）唱价

1. 比选人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唱价进行现场监督。

2. 比选人组织比选申请人对其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或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检查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情况。

3. 唱价：比选人将比选申请文件当众拆封，并由唱价人员对其内容进行宣读。

4. 唱价完毕后，如比选申请人代表对唱价有异议的，应在获得唱价会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价人员宣读错了的，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如属于其他异议，则由比选人在唱价会现场作出答复。

5. 比选申请人对唱价内容进行签字确认。

（二）评审

1. 评审原则：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 评审委员会按照第五章“比选办法和标准”规定的评审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评审。

（三）中选通知书

1. 中选通知书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 中选通知书对比选人和中选中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选通知书发出后，比选人改变中选结果，或者中选中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选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中选中人的比选申请文件应作为否决比选处理或者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的中选无效情形的，比选人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中选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选通知书（中选中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选中人或者重新开展比选活动。

（四）重新比选

比选人应当按照比选文件的时间、地点组织唱价会。递交比选申请文件的比选申请人少于3个的，不得组织唱价会，比选人应当重新比选。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一）签订合同

- 1、比选人和中选中人应当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比选文件和中选中人的比选申请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选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比选人取消其中选资格。
- 2、发出中选通知书后，比选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选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二）履行合同

中选中人与比选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七、对比选人的纪律要求

比选人不得泄露比选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比选申请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八、对比选申请人的纪律要求

比选申请人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比选人串通，不得向比选人或者评审委员会成员

行贿谋取中选，不得以他人名义参与比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选；比选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九、对评审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比选文件的评审和中选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五章“比选办法和评审”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十、投诉

比选申请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比选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

十一、重新比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比选人将重新比选：

- (1) 递交比选文件截止时间止，比选申请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比选申请文件的。

第三章 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蜀道川隧平台升级及运维服务采购项目，通过对蜀道川隧平台实施云环境迁移、功能模块定制开发及全周期专业运维，完成平台基础环境优化、核心功能拓展与数据互通融合，打造适配隧道施工业务的智能化管理平台。项目落地后，将通过数字化手段实现隧道施工过程中安全、质量、进度的精细化把控，打通施工各环节数据壁垒，提升施工数据采集、分析、传递效率，减少人工操作成本，助力隧道施工管理的标准化、智能化升级，有效保障施工安全、提升工程质量、加快施工进度，全面提高隧道施工整体效率与管理水平。

二、服务内容

1. 蜀道川隧平台迁移：完成云资源、网络安全、应用及数据库缓存等全流程迁移配置，适配外部云服务，做好服务切换、验证与回滚保障，确保平台迁移后稳定安全运行。

2. 钉钉多维表二次开发：实现多维表与平台数据库双向数据同步，完成多源数据融合处理、异常监控，满足施工数据采集与交互需求。

3. 蜀道川隧周报模块开发：开发周报后台管理功能，关联隧道施工数据，实现钉钉消息推送与周报多端展示，完成施工进度信息高效汇总与传递。

4. 地质素描功能模块开发：配置功能使用权限，开发现场地质数据采集功能，对接同济大学 IS 系统获取地质报告，实现地质素描成果可视化展示（仅效果展示）。

5. 蜀道川隧平台运维：提供平台日常监控巡检、软件升级优化、数据服务、多渠道技术支持、人员培训及故障应急处置与复盘全流程运维服务，保障平台全年稳定运行。

三、服务期限

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7 年 1 月 1 日止。

四、工作要求

应按照约定的质量和进度，以及甲方审核同意的实施方案、各阶段工作计划、方案，按质、按量完成咨询审查工作，并对提交的成果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第四章 比选办法和标准

一、比选办法和标准

对按本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制作的比选申请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及响应性审查，只有通过资格性和响应性审查的比选申请文件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二、评审委员会

1. 比选人自行组建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成员为3人。评审委员会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审查。

2. 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在中选结果确定前是保密的，评审在有关部门监督和保密的状态下进行。

3. 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私下接触比选申请人，不得接受比选申请人的财物或其他好处。

4. 评审期间，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比选申请对比选申请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三、评审程序

（一）比选申请文件初审。初审由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共同进行，分为形式性评审、资格性审查和响应性审查。

1、形式性评审。依据比选文件的规定，对比选申请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比选申请人是否具备比选申请资格。具体内容如下：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标准 |
|----|----------|--|
| 1 | 比选申请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一致 |
| 2 | 签字、盖章 |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16项要求 |
| 3 |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17项要求 |
| 4 | 备选比选申请方案 | 除比选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比选申请方案外，比选申请人不得提交备选比选申请方案 |

2、资格性审查。依据比选文件的规定，对比选申请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比选申请人是否具备比选申请资格。资格审查具体内容如下：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标准 |
|----|----------------------------------|--|
| 1 |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比选申请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机构或其他组织（不包括外商独资企业和中方拥有股权未超过 50%的中外合资企业），持有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注：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的原件或其复印件加盖公章。 |
| 2 | 法定代表人证明 | 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 |
| 3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 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注：比选申请文件由法定代表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署时提供。 |
| 4 | 业绩要求 | 业绩要求：近五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比选申请人至少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独立承担不少于 1 项信息化建设或者信息系统集成相关开发项目； （2）独立承担不少于 1 项信息系统开发、硬件集成、信息化平台搭建、数据治理与分析、信息化运维服务项目。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合同协议书或业主提供的业绩证明或项目委托书复印件。 |
| 5 | 信誉要求 | 1. 比选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 |

| | | |
|---|----------|---|
| | | <p>信企业名单；</p> <p>2. 比选申请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结果)；</p> <p>3. 在2023年1月1日至本项目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期间,比选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未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p> <p>注:第1,2项提供对应网站截图,第3项提供承诺函;参加投标的单位为事业单位的,不提供第1项要求的资料。</p> |
| 6 | 人员要求 | <p>1. 项目负责人1名,应最低具有副高级职称或工程类或信息类本科学历;</p> <p>2.其他人员2名,应为工程类或信息类专业技术人员,可以是学校在读研究生。</p> <p>注:以上人员须提供身份证、学生证(如有)、职称证书(如有)、职业资格证书(如有),以及项目负责人与比选申请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用工协议或在职证明等一切能够有效证明其劳动关系的证明文件,若为在读研究生须提供学信网截图证明为比选申请人在读研究生。</p> |
| 7 | 联合体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
| 8 | 比选申请文件份数 | 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壹份和比选申请文件电子文档壹份(要求采用U盘制作,为比选申请文件的盖章pdf版本) |
| 9 | 签字、盖章 | 1.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 |

| | | |
|--|--|--|
| | | <p>应用不褪色的墨水或签字笔由本人亲笔手写签字(包括姓和名),或采用签名章代替,也不得由他人代签。</p> <p>2. 所有要求比选申请人盖章的地方都应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法定名称)章,不得使用专用印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否则视为无效申请文件。</p> |
|--|--|--|

3、符合性审查。依据比选文件的规定,从比选申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对比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具体的审查内容如下: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标准 |
|----|---------|--|
| 1 | 比选有效期 | 60 日历天(从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注:以比选申请函中对比选有效期的响应为准。 |
| 2 | 报价 | 1. 报价唯一 2. 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 49 万元 3. 报价未低于成本 4. 符合比选文件对报价的要求 |
| 3 | 服务期限 | 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7 年 1 月 1 日止。 |
| 4 | 服务质量 | 满足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的要求 注:提供承诺。 |
| 5 | 权利义务 | 满足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的要求 注:根据商务偏离表进行评审 |
| 6 | 服务内容及要求 | 满足第三章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中实质性条款的要求 注:根据技术偏离表进行评审,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需提供证明材料,否则将不予认可 |
| 7 | 分包 | 不允许 注:提供承诺 |
| 8 | 实质性要求 | 满足比选文件中其他实质性要求 |

4、评审委员会成员在比选申请文件初审过程中，对比选申请文件是否符合规定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处理，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的规定。

（二）解释、澄清有关问题。对比选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审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比选申请人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比选申请人应当书面澄清，并加盖公章或签字确认（比选申请人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无效。澄清不影响比选申请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材料，是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对比选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审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比选申请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比选申请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比选申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比选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比选申请文件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比选申请人澄清，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 比选申请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 （1）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 （2）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比选申请报价应对比选申请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比选申请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比选申请将被拒绝。

（五）比较与评价。按比选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比选申请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六）复核。评分汇总结束后，评审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中选候选人的、报价最低的比选申请文件，以及被认定为无效的比选申请文件进行重点复核。

（七）推荐中选候选人。中选候选人数量应当根据比选文件的规定确定。

采用综合评估法的，评审委员会按照比选申请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得

分相同的，按照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得分和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方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总得分、报价得分和方案得分均相同的由评审委员会成员不记名投票。

（八）出具评审报告。评审委员会推荐中选候选人后，应当出具评审报告。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对评审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中写注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不写明不同意见或者不说明理由的，视为无意见。即不签字又不说明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相关内容，不影响评审报告的有效性。

四、评审细则及标准

（一）评审委员会只对通过初审的比选申请文件，根据比选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审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本次综合评估的主要因素有：报价、拟派服务团队、类似业绩、服务方案等。

（三）除价格因素外，评审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比选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

（四）评审委员会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比选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比选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停止评审并向比选人说明情况。

（五）其他

评审委员会经评审否决不合格比选申请文件后，因有效比选申请文件（指经过全部评审而未被否决的比选申请文件，下同）不足三个的：将不予唱价，原封退还。

比选申请文件明显缺乏竞争由评审委员会认定：比选申请人是否具有竞争性应从其实力、信誉、技术方案及报价等方面认定。

评审委员会否决全部比选申请文件或认定可以继续评审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中书面说明理由。

(五) 综合评分明细表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偏差率）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1 | 商务部分标准 (50分) | 类似业绩 | 20分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得12分，在满足资格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1个近五年（2021年1月1日至今）类似业绩加2分，本小项共计最多得20分。 注：1. 业绩证明以提供的合同为准，时间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 2.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业绩不能与加分业绩重复。 |
| | | 项目负责人及团队人员 | 30分 1. 项目负责人（10分）： （1）满足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得6分； （2）具有隧道工程或土木工程相关专业正高级职称或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得1分。 （3）每具有以下任意一项项目负责人业绩加1分，本小项最高得3分。 ①信息化建设或者信息系统集成相关开发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业绩； ②信息系统开发、硬件集成、信息化平台搭建、数据治理与分析、信息化运维服务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业绩（单个项目的合同额在20万元及以上）。 注：1. 业绩证明以提供的合同为准，时间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 2. 项目负责人业绩可以与公司业绩为同一业绩。 2. 团队成员（20分）： （1）满足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得12分； （2）项目团队（含项目负责人）学历结构中扣除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每有一人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加4分；本小项最高得8分。 注：1. 以上人员须提供身份证、学生证（如有）、职称证书（如有）、职业资格证书（如有），以及比选申请截止时间所在月或上个月或上上月在比选申请人单位任意连续3个月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缴费单位须是比选申请人单位）或者提供与比选申请人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用工协议或在职证明等一切能够 |

| | | | | |
|---|-----------|---------------|--|--|
| | | | | <p>有效证明其劳动关系的证明文件，若为在读研究生须提供学信网截图与能够有效证明其与比选申请人具有劳动关系的证明文件。</p> <p>2.相关证书须提供对应合法有效的证明材料。</p> |
| 2 | 工作大纲（40分） | 平台迁移与数据融合方案 | 15分 | <p>方案完整、可行，对现有平台架构理解透彻，迁移过程风险控制措施得当，能详细阐述与钉钉生态数据互通融合的，非常满意13~15分，满意10~12分，基本满意9分，本项最低得0分。无此项内容得0分。</p> |
| | | 定制化功能开发方案 | 15分 | <p>包括但不限于①地质素描功能：设计合理，体现隧道施工业务需求（如围岩分级、素描图示、数据采集）；</p> <p>②周报模块：符合隧道施工进度、质量、安全管理逻辑；</p> <p>③钉钉多维表二次开发：与钉钉生态融合方案清晰。</p> <p>非常满意13~15分，满意10~12分，基本满意9分，本项最低得0分。无此项内容得0分。</p> |
| | | 服务的质量、进度等保证措施 | 10分 | <p>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的质量保障、故障分级响应、应急预案、数据备份等，可操作性强，非常满意9~10分，满意7~8分，基本满意6分，本项最低得0分。无此项内容得0分。</p> |
| 3 |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 10分 | <p>评审基准价的计算：</p> <p>（1）评审价的确定：评审价=通过初步评审的比选申请人的报价（有修正的以修正后的价格为准）</p> <p>（2）按程序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评审，若通过初审，则其报价将参与评审基准价计算。评审委员会发现比选申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比选申请人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比选申请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比选申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审委员会认定该比选申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选，应当否决其比选申请文件，其报价不纳入评审基准价计算。</p> <p>（3）评审基准价的确定：当有效报价的报价人数量≤5家时，取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p> <p>当有效投标报价的报价人数量>5家时，去掉其中的</p> | |

| | | |
|---|---------|--|
| | | <p>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剩余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p> <p>注：评审基准价和报价得分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p> <p>报价得分计算公式：</p>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left \frac{\text{比选申请人的评审价} - \text{评审基准价}}{\text{评审基准价}} \right $ <p>注：偏差率四舍五入保留到百分数小数点后两位。</p> <p>报价得分</p> <p>a. 如果比选申请人的评审价 > 基准价，则报价得分 = 10 - 偏差率 × 100 × E1；</p> <p>b. 如果比选申请人的评审价 ≤ 基准价，则报价得分 = 10 - 偏差率 × 100 × E2；</p> <p>（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p> <p>其中：E1 是评审价高于基准价的扣分值，E1=0.6； E2 是评审价低于基准价的扣分值，E2=0.5。</p> |
| 4 | 推荐中标候选人 | <p>1、评审委员会按综合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依次推荐前 1-3 名为中标候选人，并注明排名顺序。本项目比选人原则上确定排名第一的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p> <p>2. 采用综合评分法，若比选申请人得分相同时，报价较低的优先。若报价也相同，则以类似业绩得分高的优先。若类似业绩得分也相同，则由评审委员会不记名投票。</p> |
| 5 | 补充说明 | <p>在评审过程中，如有效比选申请人不足 3 个，评审委员会应当对有效比选申请文件是否仍具有竞争性进行评审。评审委员会一致认为有效比选申请文件仍具有竞争性的，应当继续推荐中选候选人，并在评审报告中予以说明。评审委员会对有效比选申请文件是否仍具有竞争性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应当否决全部比选申请文件，并在评审报告中做出说明。</p>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蜀道川隧平台升级及运维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委托方（甲方）：_____

受托方（乙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签订地点：_____

有效期限：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填写说明

一、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二、本合同书适用于一方当事人委托另一方当事人进行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或者新材料及其系统的开发和维护所订立的合同。

三、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四、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可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蜀道川隧平台升级及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目合同

委托方（甲方）： _____

住 所 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项目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受托方（乙方）： _____

住 所 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项目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参与蜀道川隧平台的迁移、升级和维护，并由甲方支付开发经费和报酬，乙方接受委托并进行此项开发和维护工作。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工作内容

1. 本合同工作内容如下：

| 名称 | 详细内容 |
|-----------|--|
| 蜀道川隧平台迁移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云资源开通与基础环境搭建：完成服务器/云服务开通、操作系统与基础运行环境安装配置、必要中间件部署与初始化。 网络与安全策略配置：完成 VPC/安全组/访问控制策略配置，按最小权限原则开放必要端口，落实安全基线与加固要求。 应用部署与配置迁移：完成应用系统部署、配置迁移与参数校验，确保各服务启动、联通与依赖关系正常。 数据库与缓存迁移：完成 RDS 数据迁移/同步与校验，重建数据库账号与权限体系；完成 Redis 数据迁移与验证，并落实备份与恢复策略。 反向代理与通信能力适配：完成 Nginx/负载转发配置，支持 WebSocket 等长连接场景，确保内外网访问链路稳定。 域名/HTTPS 证书改造与安全加固：完成域名解析切换、HTTPS 证书部署与更新机制配置，配套安全策略优化与审计留痕。 发布体系与构建适配：完成 Jenkins/CI/CD 构建与发布流程适配，建立标准化发布、回滚、版本管理与环境隔离策略。 外部云服务与平台能力迁移（OSS/短信/钉钉）。 服务切换、验证与回滚保障。 |
| 钉钉多维表二次开发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多维表数据自动定时存入数据库：（1）建立多维表字段与数据库表结构的映射关系；（2）通过钉钉开放接口，定时拉取多维表 |

| | |
|----------|--|
| | <p>数据并增量同步至数据库；（3）支持新增、更新数据的识别与处理，避免重复写入；（4）对同步过程进行异常监控与日志记录，保障数据完整性</p> <p>2. 多维表数据与川隧平台数据的融合处理：（1）对多维表数据与川隧平台业务数据进行字段级对齐与关联；（2）按规则进行数据清洗、标准化处理；（3）实现多源数据的关联计算与融合输出。</p> <p>3. 数据库数据自动写入多维表：（1）建立数据库字段与多维表字段的双向映射关系；（2）按业务触发或定时机制，将数据库数据写入或更新至多维表；（3）支持对单选、人员、状态等特殊字段类型的自动转换。</p> |
| 蜀道川隧周报模块 | <p>1. 后台管理：（1）后台新增周报管理模块（新增周报、编辑周报、删除、周报发送、周报撤销）；（2）周报内容编辑里面关联平台的隧道数据并提供填写周报相关内容的功能，增加发送人员配置功能。</p> <p>2. 钉钉消息发送：（1）编辑钉钉消息发送模板，适配发送内容；（2）调试钉钉发送接口联动管理模块中的发送、撤销功能的实现。</p> <p>3. 前端展示：（1）周报前端手机显示界面、PC 端界面的设计；（2）钉钉新创建企业应用并配置相应的机器人完成消息推送到钉钉和单独打开应用进行界面的展示。</p> |
| 地质素描功能模块 | <p>本模块目前仅为效果展示，正式使用还需与同济大学 IS 系统开发团队进一步对接。</p> <p>1. 后台管理中的权限配置：隧道的作业面配置里面新增使用功能的人员配置选择。</p> <p>2. 数据采集：手机前端新增拍照上传图片 and 填写关键参数的功能。</p> <p>3. 与 IS 系统接口对接：将手机上传的图片和参数通过 IS 接口进行计算获取地质素描文件和地质报告。</p> <p>4. 前端展示：川隧平台在隧道作业面展示页面新增地质素描展示界面，包含地质素描文件图片的展示。</p> |

| | |
|----------|--|
| 蜀道川隧平台运维 | <p>1. 日常维护：（1）实时监控川隧平台服务器、数据库、中间件等各类系统组件的运行状态，及时发现并处置异常，保障系统持续稳定运行。（2）开展川隧平台日常巡检，巡检频率为每日1次，全面核查系统运行情况，排查潜在隐患，确保系统正常运转。（3）定期对平台数据库及重要文件执行备份操作，规范留存备份文件，保障数据安全性及可恢复性。</p> <p>2. 软件升级：（1）负责川隧平台软件版本全流程管理，包括系统优化、安全补丁部署、Bug 修复等相关工作，同步做好版本更新记录及回滚预案。（2）结合甲方业务需求及系统实际运行状况，定期开展软件系统性能优化升级工作，持续提升系统性能、稳定性及适配性。</p> <p>3. 数据服务：（1）根据甲方业务需求，为第三方系统提供川隧平台的 API 服务和数据服务。（2）为甲方提供日常工作需要的数据导出和数据治理服务。</p> <p>4. 技术支持：（1）多渠道提供技术支持服务，通过电话、邮件、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解答用户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提升响应效率。（2）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现场技术支持服务，聚焦复杂问题处置，保障业务顺畅推进。</p> <p>5. 培训服务：（1）为甲方技术人员提供专项技术培训，内容包括系统维护、故障排查、日常操作规范等，提升甲方人员自主运维能力。</p> <p>6. 故障处理：（1）制定完善的应急恢复预案，明确应急处置流程及责任分工，确保发生数据丢失、系统崩溃等突发情况时，能够快速启动处置流程，完成系统恢复。（2）系统出现故障时，乙方需及时响应，快速排查故障原因，采取有效措施完成故障处置，减少业务影响。（3）故障处理完成后，及时向甲方提交详细故障报告，明确故障原因、处置过程、整改措施及预防方案，避免同类故障重复发生。</p> |
|----------|--|

第二条 合同工期

本项目执行时间为2026年 月 至 2027年1月1日。具体计划如下：

1. 2026年 月 日至2026年 月 日完成蜀道川隧平台迁移。
2. 2026年 月 日至2026年 月 日，完成钉钉多维表二次开发。
3. 2026年 月 日至2026年 月 日完成地质素描功能模块。
4. 2026年 月 日至2026年 月 日完成蜀道川隧周报模块。
5. 平台运维时间为：2026年 月 日至2027年1月1日。

第三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及协作事项如下

1. 技术资料清单：软件开发需求。
2. 提供时间和方式：开发过程中，通过驻场沟通完成。
3. 其他协作事项：双方友好商定解决。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上述技术资料按以下方式处理：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将上述所有资料交还甲方处置，且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第十条约定履行保密义务。

第四条 甲方应按以下方式支付开发经费和报酬

1. 开发经费和报酬含税总额为： 元（大写： ），其中增值税税费为 元（大写：人民币 ），税率为 %。费用详情如下表（具体工作内容见

第一条）：

| 序号 | 细目 | 单位 | 数量 | 单价（万元） | 合价（万元） | 备注 |
|-------------|-----------|----|----|--------|--------|-----|
| 1 | 蜀道川隧平台迁移 | 项 | 1 | | | 全费用 |
| 2 | 钉钉多维表二次开发 | 项 | 1 | | | 全费用 |
| 3 | 蜀道川隧周报模块 | 项 | 1 | | | 全费用 |
| 4 | 地质素描功能模块 | 项 | 1 | | | 全费用 |
| 5 | 蜀道川隧平台运维 | 项 | 1 | | | 全费用 |
| 不含税金 额合计 | | | | | | 全费用 |
| 增值税税 额（税 | | | | | | 全费用 |

| | | | | | | |
|------|--|--|--|--|--|-----|
| 率 %) | | | | | | |
| 含税合计 | | | | | | 全费用 |

2. 开发经费和报酬由甲方分三期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 乙方完成蜀道川隧平台迁移，钉钉多维表二次开发，蜀道川隧周报模块，地质素描功能后，达到阶段性验收标准，向甲方提交阶段性验收申请及相关开发成果（含源代码阶段性版本、功能测试报告、接口文档初稿），经甲方组织验收合格的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含税，税率为 3%。

(2) 乙方完成川隧平台的阶段性维护，截止在 2026 年 月 日的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含税，税率为 3%。

(3) 乙方完成川隧平台的 2026 年全年维护后（即 2027 年 1 月 1 日）的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含税，税率为 3%。

(4) 乙方在甲方支付经费和报酬前 7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真实、合法、有效的同等金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视为付款条件未达到，且甲方有权暂缓对乙方的支付。

甲方开票信息：

纳税人名称：四川交投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510100MA65156859

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天府新区正兴街道宁波路东段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双楠支行

账号：51050187543600001742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

名称：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地址：_____

账号：_____

第五条 本合同的开发经费和报酬由乙方以项目包干的方式使用。甲方有权以问询、实地探访等方式检查乙方开发工作进展的情况，但不得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第七条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开发工作转让第

三人承担。

第八条 在本合同履行中，因出现在现有技术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并造成一方或双方损失的，双方按如下约定承担风险损失：甲方以投入的资金承担风险，具体资金金额由双方按照实际已执行的部分据实结算且不能超过合同总金额；乙方以投入的人力物力承担风险。

经双方确定，本合同项目的技术风险由经甲乙双方认可的专家权威机构确认的方式认定。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内容应当包括技术风险的存在、范围、程度及损失大小等。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条件是：

1. 本合同项目在现有技术水平条件下具有足够的难度。
2. 乙方在主观上无过错且经认定开发失败为合理的失败。

一方发现技术风险存在并有可能致使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的情形时，应当在10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上述合理开发失败的情形发生时，已经产生的开发经费和报酬由甲方据实向乙方支付，其余剩余费用不再支付，同时乙方并向甲方提供现阶段的开发的相关成果资料。逾期未通知并未采取适当措施而致使损失扩大的，应当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若因乙方管理、技术能力等自身原因，造成研发失败，乙方应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给乙方的经费和报酬。

第九条 乙方承诺截至本合同签订之日，开发标的技术没有在先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著作权等）。在本合同履行中，因作为开发标的的技术已经由他人公开（包括但不限于以专利权、著作权登记等方式公开），知道或应当知道的一方应在其知晓之日起10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已经产生的开发经费和报酬由甲方据实向乙方支付，其余剩余费用不再支付，同时乙方并向甲方提供现阶段的开发的相关成果资料。逾期未通知并致使另一方产生损失的，另一方有权要求予以赔偿。

第十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涉及本合同的各类技术文件。

2. 涉密人员范围：直接或间接涉及本合同技术的有关人员。

3. 保密期限：合同有效期内。

4. 泄密责任：承担乙方因此遭受的相关经济损失。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经甲方采取了保密措施，不为公众所知的技术信息及经营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信息、参数、指标、方法、工艺，市场推广计划，财务信息等。

2. 涉密人员范围：直接或间接涉及本合同技术的有关人员。

3. 保密义务：乙方就签订、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知晓的甲方保密信息予以保密，且不得以超过履行本合同之目的、方式进行使用，并不得允许他人使用。

4. 保密期限：乙方的保密及不使用义务，自接触保密信息之日起至相应保密信息被合法公开之日止，不因本合同的终止或失效而免除。

5. 泄密责任：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相关经济损失。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及方法对乙方完成的开发成果进行验收：由甲方组织，根据项目技术指标对开发成果进行测试验收。

若乙方完成的开发成果无法通过验收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改进或解除本合同。甲方要求乙方进行改进的，乙方应当积极配合，且不再另行收取费用。甲方要求解除本合同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且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第十二条 乙方应当保证其交付给甲方的开发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人指控甲方实施的技术侵权，乙方应当负责尽一切合理义务积极应对，并承担对第三人的法律责任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赔偿责任。如需甲方先行向第三方承担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等权利归属甲方，甲方享有专利申请权、专利权、申请著作权登记等的权利，且乙方需要配合甲方完成相关专利申请、著作权登记等，专利、著作权等所获得的一切利益由甲方享有。

第十四条 乙方不得在向甲方交付开发成果之前，自行将开发成果转让给第三人。

第十五条 乙方完成本合同项目的开发人员在取得甲方书面同意后，享有在有关技术成果文件上写明技术成果完成者的权利和取得有关荣誉证书、奖励的权利，但开发单位为甲方单位。开发人员署名的前3名，必须为甲方人员。乙方开发成员就本项目享有的获得奖励、报酬的权利，相关义务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第十六条 乙方利用开发经费和报酬所购置与开发工作有关的设备、器材、资料等财产，归乙（甲、乙、双）方所有。

第十七条 双方确定，乙方应在向甲方交付开发成果后，根据甲方的请求，为甲方指定的人员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或提供与使用该开发成果相关的技术服务。

1. 技术服务和指导内容：人员技术培训，成果应用指导。
2. 地点和方式：甲方指定地点，现场指导。
3. 费用及支付方式：已包含在技术开发费用中。

第十八条 双方确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开发工作停滞、延误或失败的，按以下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约定，应当承担乙方因此产生的相关损失，违约金根据具体损失计算，不超过本合同经费和报酬总额的10%。

2.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约定，应当承担甲方因此产生的相关损失，违约金根据具体损失计算，不超过本合同经费和报酬总额的10%。

3.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一、九、十二、十四、十五条约定，应当承担甲方因此产生的相关损失，承担本合同经费和报酬总额30%的违约金。

4.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的本合同经费和报酬，并承担甲方因此产生的相关损失和本合同经费和报酬总额5%的违约金。

5. 本合同所述“损失”皆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为追索违约方而合理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损害赔偿款和守约方因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而对第三方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及行政罚款及守约方的可得利益损失等。

第十九条 双方确定，甲方有权利用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的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及其权属，由甲（甲、乙、双）方享有。具体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如下：归甲方享有。

乙方无权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开发工作后，利用该项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

第二十条 双方关于事项通知达成约定如下：

1.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联系电话：_____；乙方指定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联系电话：_____。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互相监督本合同的履行情况。

(2) 互相沟通项目研发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2.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3.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的联系人或联系方式发生变化时，应在变化发生之日起三日内通知另一方。如逾期未通知，依据本条规定向原地址或联系邮箱发出的通知将被视为已被送达。

4. 甲乙双方一致确认，本合同签约主体信息中载明的内容为本合同项下有效通知地址及联系方式。

5. 除双方另有约定，本合同项下的所有通知均应以书面形式做出，按双方约定的联系方式用邮件发出或快递方式发出。如果该等通知以邮件方式发出，则于发件人邮箱显示邮件已发出时视为送达；若以快递方式发出，则于邮件寄出后的第三个工作日视为送达。

6. 本合同约定的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双方非诉时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第二十一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一方可以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

1. 因发生不可抗力或技术风险；

(二) 合同附件

附件一：廉洁协议书

为共同维护公平、公正、廉洁的市场秩序，防止商业贿赂，避免违规违纪行为的发生，共同维护职业行为的廉洁性，甲、乙双方在蜀道川隧平台升级及运维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合同的签订及实施过程中，应共同遵守以下条款：

一、甲方遵守事项

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索取或接受乙方提供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商业回扣等一切物质性利益。
2.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接受乙方宴请、娱乐、旅游考察等消费；
3. 甲方工作人员不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等。
4. 甲方工作人员不介绍自己的配偶、子女或其他特定关系人与乙方企业发生经济业务关系。

二、乙方遵守事项

1. 乙方不以高买、低卖等交易形式变相给予甲方工作人员财物；
2.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娱乐、旅游考察等消费活动。
3.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承担的任何费用。
4. 乙方不为甲方单位或个人购置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5. 乙方不为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或其他特定关系人在本企业投资入股或赠送“干股”。

三、责任追究

1. 甲方工作人员违反廉政承诺书的，按照干部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行政处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
2. 乙方违反廉政承诺书的，将被列入甲方“黑名单”，三年内不得进入XXXXX公司的技术服务供应市场和其他经济业务活动。

四、本廉政合同一式陆份，与业务合同一并签订，甲方、乙方（若有，联合体各成员方）各执两份。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此页无正文）

甲方：四川交投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年 月 日

第六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蜀道川隧平台升级及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目录

- 一、比选申请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四、承诺函
- 五、报价一览表
- 六、商务偏离表
- 七、技术偏离表
- 八、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九、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十、比选申请人信誉情况表
- 十一、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
- 十二、工作大纲
- 十三、比选申请人认为需附的其他资料（如有）

一、比选申请函

四川交投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的比选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比选。我方做以下承诺：

- 1、我方自愿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比选人提供所需服务。
- 2、一旦我方中选，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照合同约定完成项目内容，并交付比选人验收、使用。
- 3、我方为本项目递交正本壹份、副本壹份、电子文档壹份。
- 4、我方承诺比选有效期为**60**日历天。在比选申请有效期内不修改、不撤销比选申请文件。
- 5、我方愿意提供比选人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比选申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 6、我方完全理解比选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比选申请人的行为。
7. 我公司完全响应并满足比选文件中的所有实质性条款，完全满足比选文件第六章的全部内容。
- 8、_____（其他）

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 真：_____

日 期：_____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声明：_____（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比选申请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比选申请、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其行为的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 月 日

注：授权代表参加比选申请时提供

四、承诺函

四川交投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本单位作为_____的比选申请人，郑重承诺：

一、我方已认真阅读并接受本项目比选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如对比选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比选文件有疑问的同时又参加比选申请以求侥幸中选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我公司在_____日至本项目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期间，我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未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

三、如我公司中选，在服务期限内，将自行完成本项目的全部服务，不将本项目分包给其他任何第三方承担；

四、我公司的服务质量满足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比选文件和比选人的要求。

五、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并满足比选文件中的所有实质性条款

六、我公司未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 月 日

五、报价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报价（元） | 服务期限 | 备注 |
|----|-------------------|-------|--------------------|----|
| 1 | 蜀道川隧平台升级及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 | 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7年1月1日止 | |

注：1.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49 万元，超过限价的报价将不予认可。

2. 本项目为总价报价，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编制费、制作费、信息发布费、利润、税金等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比选人不另行额外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六、商务偏离表

| 序号 | 比选文件要求 (详见比选文件第五章) | 比选申请文件应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比选申请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否则将取消其比选申请或中选资格。如与比选文件“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相关条款无偏离，则无须逐条应答，填写“/”即可。如有偏离条款（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请将偏离条款逐条应答。未明确偏离的条款，视为默认接受，供应商不得因未作应答而拒不接受。

2、不满足实质性条款的应答，比选申请文件将被否决。

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关于知识产权的声明

四川交投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本单位作为_____的比选申请人，若有幸中选，郑重声明如下：

1、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单位承担所有相关责任，贵单位被要求承担责任的，有权向我单位进行追偿。

2、贵单位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我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_____（不采用/采用）_____自有知识成果。（注：采用的后附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我单位提供相关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贵单位享有永久使用权）。

4、如采用我单位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我单位声明在比选报价中已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贵单位有权取消我公司中选资格。

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技术偏离表

| 序号 | 比选文件要求 (详见比选文件第三章) | 比选申请文件应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比选申请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否则将取消其比选申请或中选资格。如与比选文件“**第三章 技术和服务要求**”中相关条款无偏离，则无须逐条应答，填写“/”即可。如有偏离条款（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请将偏离条款逐条应答。未明确偏离的条款，视为默认接受，供应商不得因未作应答而拒不接受。

2、不满足实质性条款的应答，比选申请文件将被否决。

3、比选文件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比选申请人应按要求提供，否则将不予认可。

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 月 日

八、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1 | 比选申请人名称： | 法定代表人： |
| 2 | 总部地址： | 分支机构地址： |
| 3 | 联系人： | 电话： |
| 4 | 传真： | 邮编： |
| 5 | 注册地： | 注册年份： |
| 6 | 营业执照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公司类型： |
| 7 | 注册资本： | |
| 8 | 公司资质： | |
| 9 | 员工总人数： | |
| 10 | 主营业务范围： 1、 2、 3、 ... | |
| 11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注：本表后必须附企业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复印件（彩色或黑白）并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章。

九、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年份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签订时间 | 合同金额(元) | 主要内容 | 甲方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须按比选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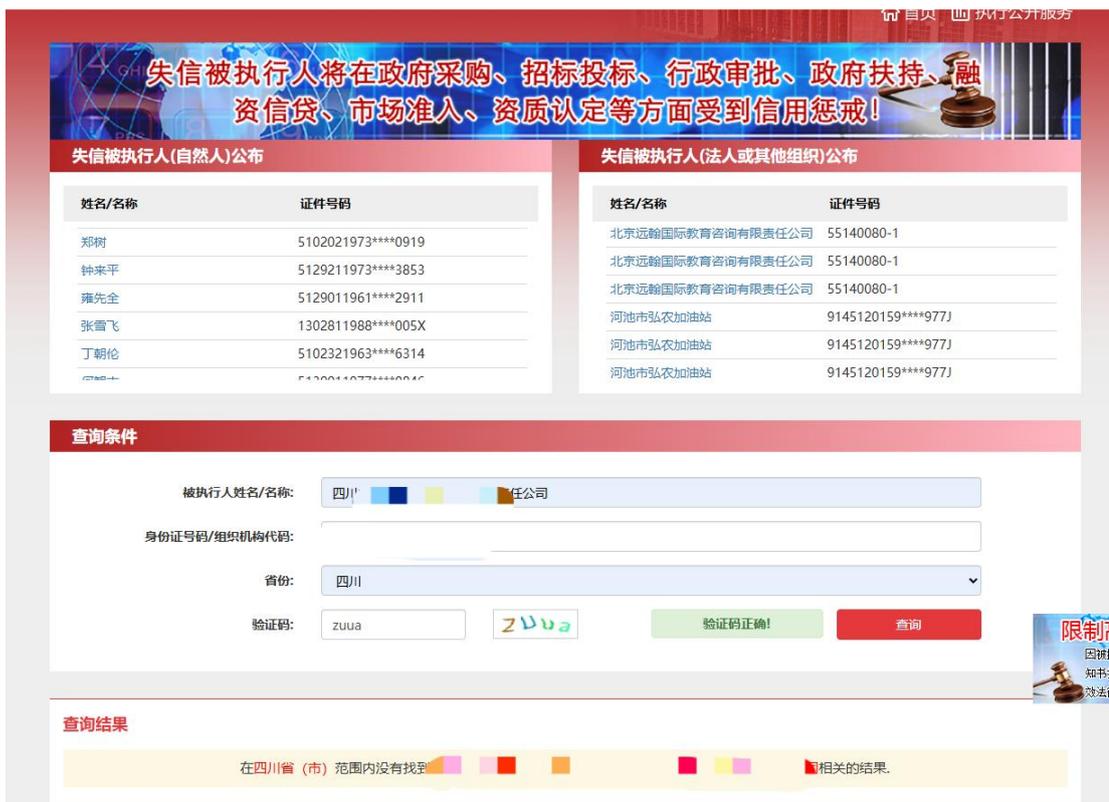
十、比选申请人信誉情况表

| 项目 | 比选申请人情况说明 |
|---|-----------|
| 1. 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网页信息截图复印件（彩色或黑白）。 | 见附件 1 |
|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中比选申请人（单位）查询网页信息截图复印件（彩色或黑白）。 | 见附件 2 |
| 3. 比选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比选公告发布日之间，未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存在行贿犯罪。（比选申请人必须提交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 见附件 3 |

注： 1. 比选申请人应在本表后附第 1、第 2 条相关信息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复印件（彩色或黑白）。参加投标的单位为事业单位的，不提供第 2 项要求的资料。

2. 比选申请人应在本表后附第 3 条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

附件 1 按照前表内容附网页截图复印件（彩色或黑白），示例如下：



附件 2 按照前表内容附网页截图复印件（彩色或黑白），示例如下：



附件3 比选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承诺函格式

无行贿犯罪承诺函

四川交投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_____（比选申请人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身份证号），在2023年1月1日至本项目比选公告发布日之间，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行贿犯罪（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

特此承诺。

比选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一、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常住地 | 学历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须按比选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十二、工作大纲

一、平台迁移与数据融合方案

二、定制化功能开发方案

三、服务的质量、进度等保证措施

十三、比选申请人认为需附的其他资料（如有）

- (1) 比选申请人不在禁止投标行政处罚期内的承诺（格式自拟）